喜迎省第十四次党代会

“绿色刚察”生机无限

党建引领促发展

通讯员 张 艺 本报记者 尹耀增

从西宁市沿315国道驱车一路向西，渐入眼帘的是一条近乎与天空相融的蓝色风景线，这里是“高原海滨藏城”——刚察县，党建飘红、产业透绿、民生添彩，丰富着牧区故事，勾勒出一幅美丽的“绿色发展”蓝图。

进入海北藏族自治州刚察县的东大门——哈尔盖大桥，像黑白珍珠一样散落在草原上的是藏牛和藏羊。近年来，哈尔盖镇创新打造了“党支部+合作社+农牧民”生产模式，拓展延伸了“生产→加工→展示→销售”链条，发展以“刚察青海湖牦牛”“刚察青海湖藏羊”为品牌的特色绿色产业，镇上也设立了专门的培训班，“我们的教室就在牧场上，老师也是村里的养殖示范户，用藏语给我们讲课，再也不怕听不懂了。”牧民尕藏多杰激动地说。

随处可见的“橘黄色”点缀着美丽的藏城，他们是这里的环卫工人。广场旁边的环卫岗亭里，刚刚放下扫帚的拉姆，端起一碗熬茶喝了起来。她说：“我在这个岗位上已经干了5个年头，现在政策越来越好了，政府为我们修了这么好的环卫岗亭，让我们感受到了温暖！”从简易的彩钢房到特色砖瓦房，特色鲜明的“环卫工人之家”已经成为了工人们的温馨港湾。

“百家鲜”蔬菜店的老板韩宝珠拿起“红袋袋”和“绿袋袋”，给一旁的游客装起了水果，“我们这里是‘禁塑’试点，现在大家都用这种布袋子了，这个袋子好，不仅可以装蔬菜水果，还可以装豆腐呢！”韩宝珠细心地说。自从“禁塑令”颁布以来，刚察县所有的商铺都换上了红色、绿色的布袋子，传统的塑料袋也消失在了居民的生活中，大家都在用实际行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

经过沙柳河国家湿地公园，索南东智和他的几名同事刚结束了一上午的工作，坐在草滩上休息，他们是这片生态保护区的生态管护员，像他们这样担任“生态环境保护岗”的党员共有57名，在“党支部分片+党员包干”的新模式引领下，在青海湖国家自然保护区和沙柳河国家湿地公园轮流进行“拉网”式巡逻，对排查发现的问题，迅速整改，实现了生态环境党群共治。

“我家门口的垃圾箱清理得太慢，味道很大。”“我家门前的水渠里总是有人丢垃圾。”……伊克乌兰乡亚贡麻村的支书拉藏南吉正带着村里几名党员，挨家挨户走访群众，了解问题原因。他说：“现在建立了环境网格化管理工作机制，县级领导干部、乡镇党委书记、村‘两委’干部、驻村第一书记都被编入了网格中，我们要及时掌握区域环境现状、化解环境信访问题、查处环境污染案件。”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高亢响亮的《入党誓词》在青海湖畔回荡，这是泉吉乡机关党支部正在开展环保主题党日活动，他们清理着湖畔的垃圾，守护着这一方美好。很多党支部都会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作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重点内容，在这里开展“我身边的环保卫士”“环境奉献日”“保护青海湖，我是志愿者”等系列主题党日活动，提高党员的思想共识和行动自觉。

吉尔孟大草原上的一朵朵“红花”格外绚丽，定睛一看，原来是日芒村的党员志愿者身穿红马甲，在315国道沿线捡垃圾，周毛措是村里的一名农牧民党员，她说：“每个星期，乡政府的党员干部都会带我们清理渠道、义务植树或者是捡垃圾，也会经常来家里给我们讲政策。”在党员干部的带领下，农牧民们了解了政策、了解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也成为了建设生态文明高地的一分子。

“海滨藏城”的党旗高高飘扬，刚察县正在奋力书写“保护一地生态、打造一处风景、富裕一方百姓”的新篇章。

“小民宿”圆了农民“致富梦”

我们这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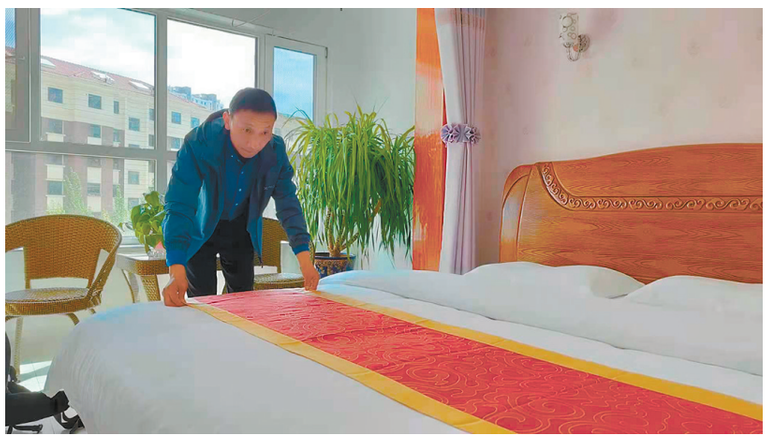
本报记者 罗 珺

我叫孙有春，是海东市平安区小峡街道上店村的党支部书记，也是小峡民宿产业协会主席，从2017年开始我就和乡亲们一起全身心发展民宿，经过5年的不懈奋斗，“小民宿”终于圆了小峡农民的“致富梦”。

在2016年，由于规划建设，当时的小峡镇有7个村进行了回迁安置，村民们告别世世代代居住的平房，住进了政府统一规划建设的楼房。

刚搬过来的时候，大家都有点迷茫，一方面是世世代代耕种的土地没有了，每家只有几套房和拆迁补偿款，一下子不知道该怎么用。我当时是村委会主任，村民回迁后如何适应新的生活，这个问题一度让我头疼不已。

于是，我和村干部赶紧想办法，想让乡亲们找到新的收入来源。进城的农民最大的问题就是就业，而安置后的小峡镇有1000多套闲置空房。我想着不能白白浪费了这么好的资源，要把这些沉睡的资源转化成为发展资本，为此我特意前往四川省进行了考察学习。



打理自家的民宿。 本报记者 陈俊 摄

当看到当地居民足不出户就能依靠民宿产业发家致富时，我也产生了灵感、看到了希望，决定要把我们自己的闲置房屋利用起来大干一番，让村民们也能实现“闲置房”变“红票票”。

发展的道路绝不是一帆风顺的。起初，村民们没有接触过这些，对利用手机上的应用下单揽客的生意不敢相信，更不可能将自己的钱投资到民宿产业中，（下转第五版）

全省政协系统通过视频会议参加全国政协第139期委员培训班暨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专题研讨班

本报讯 5月18日，全国政协第139期委员培训班暨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专题研讨班在北京开班。全国政协副主席、党组副书记张庆黎出席开班式并围绕《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作宣讲报告。

省政协主席公保扎西，副主席马吉孝、仁青安杰、杜捷、张黎、张文魁、马海瑛、王绚、杜德志、王振昌、张晓容、马丰胜以视频形式在省政协机关分会场参加开班式。各市（州）、县（区）政协通过全省政协视频会议系统参加培训。

大家认为，张庆黎副主席所作的宣讲报告，对于全省各级政协深刻把握《意见》出台的背景和重要意义，学深悟透《意见》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牢牢把握党中央对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具有重要意义。大家表示，要准确把握市县政协性质定位和工作重点，坚持立足实际，因地制宜，精准施策，有针对性地确定重点任务和工作举措，推进市县政协工作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要坚持常抓不懈，及时把好经验好做法提炼为制度规范，更好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能力和水平。要通过有效工作，努力成为坚持和加强党对各项工作领导的重要阵地，用党的创新理论团结教育引导各族各界代表人士的重要平台，在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化解矛盾和凝聚共识的重要渠道，努力把人民政协制度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

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乔欣） 5月19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九十九次主任会议。省委常委、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于丛乐主持会议，王黎明、马伟、鸟成云、吴海昆、张黄元、贾应忠出席。

会议依次听取关于审议青海省电梯安全条例（草案），关于审查西宁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关于废止《玉树藏族自治州财政预算管理条例》《玉树藏族自治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审查黄南藏族自治州水资源保护条例、黄南藏族自治州城乡社区治理条例、循化撒拉族自治县自治条例（修订），听取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青海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关于发行2022年地方政府债券并相应调整收支预算的审查报告、关于2021年度全省生态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省人民检察院关于贯彻落实《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决定》情况的报告以及关于人事任免议案等工作情况的汇报，主任会议同意以上汇报，并提请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会议听取办公厅关于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日程（草案）的汇报。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十三届省纪委第七次全体会议在西宁召开

本报讯（记者 李雪萌） 5月18日，十三届省纪委第七次全体会议在西宁召开。全会听取了省十三届纪委向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的工作报告起草情况说明，审议并通过了《十三届省纪委向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的工作报告（审议稿）》。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汪洋主持会议并讲话，省纪委委员出席会议。

全会认为，工作报告通篇贯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突出纪检监察机关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职能作用，总结工作实事求是，分析问题客观精准，体会认识思考深刻，对今后的工作建议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具体。

全会指出，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以来，全省纪检监察机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重要论述和党的自我革命战略思想，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阶段性成效。

全会强调，即将召开的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是我省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全省纪检监察机关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代会各项部署要求，奋力开创纪检监察工作新局面，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匡湧在督导调研西宁市安全生产和自建房整治工作时强调

坚持人民至上 生命至上 切实把安全生产工作抓严抓实抓到位

本报讯（记者 田得乾） 5月19日，副省长匡湧赴西宁市督导调研安全生产和自建房整治工作。

匡湧先后来到青海中油管道燃气公司、2路公交车调度站、西宁火车站、省人民医院周边等地，实地督导城镇燃气、交通及铁路安全生产和自建房安全整治、疫情防控等工作，并召开座谈会，听取西宁市及相关行业部门安全生产大检查开展情况，提出工作要求。

匡湧强调，各地各有关单位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与安全，防祸于先，持之以恒，久久为功，切实把安全生产工作抓严抓实抓到位，为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匡湧要求，各地各有关单位要突出问题导向，牢固树立“问题就是隐患、隐患就是事故”理念，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拉网式排查问题隐患；要突出城镇燃气、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公共卫生、经营性自建房等重点行业领域，强化安全问题整治；要突出排查整治，条块结合、边查边改，坚决把问题发现在萌芽、解决在未发；要突出责任落实，压实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个人主体责任；要突出抓“常”抓“长”，建立长效机制，有效管控风险隐患，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我省落实黄河流域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淤地坝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7454万元

本报讯（记者 王菲菲） 5月18日，记者从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获悉，经积极争取，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下达我省水安全保障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7454万元，支持我省黄河流域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淤地坝建设，将在西宁、海东市5个县区建设坡改梯2666.67公顷、淤地坝4座。

该项投资将开展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淤地坝建设，可以改善项目区水土流失状况，减少坡面和沟道泥沙冲刷，减轻土壤侵蚀，有利于生态环境保护。同时，通过对项目区的山、水、土、路综合治理，将完善项目区基础设施，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大幅提高土地生产能力，保障当地粮食安全，对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下一步，省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尽快分解转下投资计划，并积极协调相关地区，加强项目监管，加快推进工程建设，确保工程早开工早建成早受益。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启动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直通车

全省首批4237万元“真金白银”直达45户企业

本报讯（记者 陈晨） 为确保疫情期间各项失业保险组合式政策尽快落实落地，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多措并举快推进，完成全省省本级首批符合条件企业稳岗返还工作。5月18日，首批4237万元稳岗返还资金向45户企业发放到位。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继续推行“免申即享”经办模式，对1.68万户企业通过数据比对和信用查询，精准甄别后确定了符合条件的1.21万户拟发放企业名单，为资金快速发放打下良好基础。主动对接企业，采取“免申即享、比对发放、网上公示、直接到账”的方式，先对2021年享受过稳岗返还政策的企业实行“批量定向直发”，将稳岗资金直接发放至企业账户，再对其他企业进行严格审核发放。同时，确保资金直达企业账户快，企业运用资金助力复工复产快。

目前，西宁市人社局也已将市级管理的2169户企业单位、3533万元稳岗返还资金核定完毕，按规定进入公示环节，预计近日发放。

省级“黄码医院”开放 保障重点人群医疗服务需求

本报西宁讯（记者 贾泓） 5月19日，记者从西宁市疫情防控处置工作指挥部获悉，为切实做好封控区、管控区、集中医学观察、居家医学观察、行程码为“黄码”“红码”及带“★”号的重点人群医疗服务保障，在开设市县两级“黄码医院”的基础上，省级“黄码医院”也将向市民开放。

此次开放的省级涉疫综合性医疗救治医院包括青海省人民医院、青海大学附属医院、青海红十字医院3家，省级涉疫急危重症医疗救治医院包括青海省人民医院、青海大学附属医院、青海红十字医院、青海省心脑血管病专科医院、青海省妇女儿童医院、青海省第三人民医院6家。

记者还从市疫情防控处置工作指挥部获悉，5月18日西宁市无新增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治愈出院确诊病例2例，解除医学观察无症状感染者8例。

青海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正式揭牌

本报讯（记者 王宥力） 5月19日，青海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揭牌仪式在青海民族大学举行，这是青海民族大学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典范单位过程中具有重要意义的开始。

青海民族大学是中国共产党在新中国成立后创办的第一所民族高校。建校73年来，学校走出了一条符合党和人民需要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民族大学建设新路，已成为向民族地区培养输送高素质人才、民族宗教政策研究、维护社会稳定、传承弘扬各民族优秀文化等的重要基地，也成为展示党的民族政策优越性、体现民族团结进步和繁荣发展的重要窗口。

记者了解到，今后学校将更加注重在教育教学、实习实践、学生活动、宿舍管理等工作中搭建平台，构建互嵌式学生社区环境，努力为各民族学生创造共居环境、共学平台、共事机会，营造共乐氛围，更好促进各族师生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注重文化交流，通过开展具有民族特色的多层次、多领域、多样化的校园文化活动，促进各民族学生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注重文化浸润，充分发挥校园网、微信、广播、电子屏、文化走廊等媒介和平台的作用，加大对中国特色民族理论创新成果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宣传力度，切实把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形象标识有机融入校园文化建设，弘扬中华民族伟大精神，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入脑入心入行。

我省对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

本报讯（记者 陈晨） 5月19日，记者从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获悉，近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会同省税务局印发《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对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企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政策。据初步测算，此项政策可为全省企业和个人增加4亿元左右的现金流，对缓解这些行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资金压力、稳定就业、共渡难关，起到重要的支撑作用。

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适用范围为受疫情影响较大的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和公路水路铁路运输5个行业的所有企业。缓缴对象为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的单位应缴纳部分。对职工个人应缴纳部分，企业应继续依法履行好代扣代缴义务。养老保险可缓缴所属期为2022年4至6月的费款，最迟在2022年底前补缴到位；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可缓缴所属期为2022年4月至2023年3月的费款，原则上在期满后1个月内补缴到位。已缴纳所属期为4月份费款的企业，缓缴月份可以顺延1个月，也可以申请退回已缴纳的费款。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以个人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体工商户和各类灵活就业人员，2022年缴纳费款有困难的，可自愿暂缓至2023年底前缴费，缴费年限累计计算。

此外，相关部门本着方便、快捷、不增加企业事务性负担的原则，对企业提出的缓缴申请进行审核，现有信息无法满足划分行业类型需要的，可以实行告知承诺制，由企业出具所属行业类型的书面承诺，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